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多措并举做好“引客入遂”节日期间消费环境保障工作

一是宣传引导。通过报纸、电视、网络等媒体发布消费提示警示、倡议9期，广泛宣传消费常识、投诉举报渠道，提高消费者消费维权意识。全市组织428家餐饮服务单位、水电气公用企业主体开展集中约谈暨提醒告诫会，签订自律承诺书，督促市场主体提升服务意识、端正服务态度、改进服务质量。**二是监督检查。**在节前组织力量对旅游景区、游乐场、车站、高速公路服务区、网红打卡地、餐饮店等重点场所（单位）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，节日期间保留足够力量开展重点监督检查，全市共出动检查人员996人次，检查食品经营店1311户，餐饮店 1264户，农贸市场125家，药店386户，大型游乐设备5处，发现问题39个，现场已整改完毕。**三是投诉快处。**节日期间，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共接受消费者投诉举报361件，同比下降12.17%。落实快处机制，对安全类投诉举报立受立处、一般消费类投诉举报24小时内有回音。春节期间，提速办理涉旅消费投诉145件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园区建立一般消费先行赔偿机制，对投诉举报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的涉旅纠纷接诉即调、先行垫付。推动经营者自觉落实赔偿先付制度、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，主动化解消费纠纷。**四是应急值守。**严格落实三级值班带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，密切关注节日期间消费舆情。统筹市、县两级市场监管部门骨干力量建立10支处突小分队，确保突发事件及时响应、快速处置。